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健興路1號
承辦人：莊麗明
電話：04-7112422轉203
傳真：04-7112373
電子信箱：e63000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田中鎮新民國小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402861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風災過後及開學在即，請學校於積水退後清理校園時務必作好個人防護、注意飲食衛生，並落實「清潔、清除、消毒」防疫三步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年8月2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4009386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04年8月11日新聞稿指出，國內8月4日至8月10日共新增347例登革熱病例，4例為境外移入，343例為本土病例，居住地分別為臺南市313例、高雄市24例、屏東縣4例、新北市及嘉義縣各1例。南臺灣登革熱疫情持續升溫，上週末颱風挾帶狂風豪雨過境，造成多處道路積、淹水，其中又以臺南、高雄累積雨量最多，若未及時清除積水容器，將利於病媒孳生，提高登革熱疫情風險。
- 三、風災後1週為登革熱防治關鍵期，請各校應加強環境巡檢，清除戶內外病媒孳生源，如輪胎、鐵鋁罐、帆布、寶特





瓶、盆栽墊盤等積水清除，降低病媒蚊密度，並依「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自我檢查表」定時巡檢校園環境，尤其近日午後雷雨過後，應加強巡檢，避免登革熱病媒蚊孳生，以維護教職員工生健康。

四、災後易產生污水、污泥或災害廢棄物，清理校園時務必穿著雨鞋或防水長靴、配戴防水手套及口罩，避免被生鏽器物（如鐵釘、鐵片等）刺傷或割傷，以防感染鉤端螺旋體病、類鼻疽、破傷風等傳染病。如出現發燒、頭痛、肌肉痛、腹痛、腹瀉、黃疸、倦怠等症狀，請儘速就醫，並主動告知醫師相關接觸史、受傷原因及傷口污染情形，以利醫師診療。

五、可購買市售含氯漂白水稀釋100倍進行校舍環境消毒。豪雨後飲用水可能受到汙染，若蓄水池淹水，應確實清洗消毒後再蓄水，並將水澈底煮沸後再飲用；泡過水或解凍過久的食物請勿食用，廚具及餐具應煮沸消毒，或以10公升清水加40毫升漂白水稀釋進行消毒。

六、災後校內環境清潔、消毒及清除積水容器防範登革熱病媒蚊孳生等工作，需要校內各單位分工合作完成，請妥善分配安排人力，務必在開學前完成相關防疫工作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5-08-21
交 09:36:39
文 章